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飞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向控股子公司广东东箭汽车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箭智能”）追加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智能

座舱相关业务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东箭智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能够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有效管控。公司本次财务资助将根据实际借款金额及借款时间，收取资金使用费，资金使用费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何飞先生因参与东箭智能员工跟投平台新余东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马彩媚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